

# 山东焱鑫矿用材料加工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 万支树脂锚杆锚固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18 年 11 月 27 日，山东焱鑫矿用材料加工有限公司在新泰市组织召开了年生产 1000 万支树脂锚杆锚固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山东焱鑫矿用材料加工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济南浩宏伟业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国评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及 2 位技术专家组成。新泰市环境保护局派员参加会议。验收组听取了该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看了现场，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山东焱鑫矿用材料加工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 万支树脂锚杆锚固剂项目位于新泰市经济开发区，富山路南侧。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总占地面积 376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68 平方米，主要生产设备 30 台（套），年生产树脂锚杆锚固剂 1000 万支。项目总投资 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6 万元。

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 2017 年 11 月由济南浩宏伟业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新泰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以新环报告表[2017]154 号文批复，项目于 2018 年 1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8 月建设完成。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 废水

该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入新汶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该项目工艺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外排。

## 2. 废气

该项目产生的废气污染物包括粉尘、非甲烷总烃和苯乙烯。包括无组织排放和有组织排放。

### (1) 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主要包括石粉提升机上料口粉尘、车间非甲烷总烃和苯乙烯有机废气

#### A、粉尘

该项目2台石粉仓斗式提升机上料口分别配备2台集气罩，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送滤筒除尘器净化处理，处理后废气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 B、非甲烷总烃和苯乙烯

车间内产生有机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树脂储存罐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统一送1台UV光解装置净化处理，净化处理后的尾气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 (2) 无组织废气

该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原料库、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未经集气罩收集的苯乙烯和非甲烷总烃尘。

该项目采取的无组织粉尘治理措施：

①原料棚、生产车间全密闭；②成品库全密闭；③石粉投料时通过石粉仓底部密闭管道直接进入胶泥搅拌罐；④车间及厂区地面全部采用水泥混凝土硬化，车间配备吸尘器，及时收集清理地面积尘，保持清洁，减少无组织粉尘产生量。

### 3. 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提升机、输送机、搅拌机、计量泵、引风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采用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以及隔声、减震、消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 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除尘器集尘、废外包装袋、废内包装袋、废包装桶、废紫外灯管等，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除尘器集尘：收集后回生产工序使用，不外排。

废外包装袋：收集后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

包装桶：由生产商回收。

废内包装袋、废紫外灯管：危废贮存库暂存，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 90%。

### 1、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监测期间除尘器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7.3\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41\text{kg}/\text{h}$ ；UV 光解装置排气筒苯乙烯浓度最大值为  $3.85\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760\text{kg}/\text{h}$ ；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3.96\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788\text{kg}/\text{h}$ 。该项目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能够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重点控制区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满足《大气

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苯乙排放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实现达标排放。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值为 $0.503\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2.93\text{mg}/\text{m}^3$ ,苯乙烯浓度最大值为 $0.229\text{mg}/\text{m}^3$ ,分别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颗粒物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限值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厂界标准限值的要求,厂界达标排放。

## 2、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外昼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55.1\text{dB}(\text{A})$ ,夜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44.5\text{dB}(\text{A})$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 3、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监测期间废水 $\text{COD}_{\text{Cr}}$ 日均浓度最大值为 $21\text{mg}/\text{L}$ ,氨氮(以N计)日均浓度最大值为 $1.0\text{mg}/\text{L}$ ,悬浮物日均浓度最大值为 $24\text{mg}/\text{L}$ ,PH为6.2-6.8,总氮日均浓度最大值为 $4.2\text{mg}/\text{L}$ ,总磷日均浓度最大值为 $0.12\text{mg}/\text{L}$ ,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级标准和新汶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的要求,达标排放。

## 4、总量

根据检测结果该项目非甲烷总烃、颗粒物、COD、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0.1656\text{t}/\text{a}$ 、 $0.0936\text{t}/\text{a}$ 、 $0.0033\text{t}/\text{a}$ 、 $0.0001\text{t}/\text{a}$ 。

## 五、卫生防护距离

该项目环评设定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200\text{m}$ ,经现场踏勘,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位于项目S方向的万家庄村,距离约 $376\text{m}$ ,

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目标。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基本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落实了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 七、后续工作建议

1. 根据验收组意见修改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
2.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完善后续环保手续。验收报告编制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须向新泰市环保局报送相关信息，并接受监督检查；
3. 进一步加强生产废水和固体废物的处理和转运，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附件：山东焱鑫矿用材料加工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 万支树脂锚杆锚固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验收组

2018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

山东焱鑫矿用材料加工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 万支树脂锚杆锚固  
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验收组成员	单 位	职务/职称	代表签名
建设单位	山东焱鑫矿用材料加工有限公司	经理	张陆程
验收监测单位	山东国评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 涛
环评单位	济南浩宏伟业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 勇
专家	泰山医学院	教授	韩 斌
	泰安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高工	杨 如 坤